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婕妤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
電子信箱：cute7809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100003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「2016-2019家庭暴力防治報告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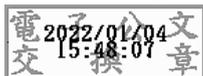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765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家庭暴力防治法第5條第1項第9款規定，衛生福利部應每4年對家庭暴力問題、防治現況成效與需求進行調查分析，並定期公布家庭暴力致死人數、各項補助及醫療救護支出等相關統計分析資料，合先敘明。
- 三、旨揭報告係該部邀集司法院、法務部、教育部、勞動部、內政部警政署、內政部移民署、法務部矯正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，針對2016至2019年之家庭暴力現況分析、家庭暴力防治資源投入情形、家庭暴力防治服務及成效，以及未來策進作為等共同研議、編纂，俾具體呈現我國家庭暴力之現況、服務投入情形及執行成效。
- 四、旨揭報告之電子檔及電子書連結業已放置於衛生福利部保



護服務司網站 (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cp-5282-63759-105.html>)，並製作懶人包 (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cp-1143-63338-105.html>) 供參，請貴校廣為宣導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